

叶县财政局文件

叶财〔2020〕82号



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补助资金（增量部分）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的 通 知

叶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根据《平顶山市财政局 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增量部分)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的通知》（平财预〔2020〕126号）文件精神，平顶山市财政局、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已下达了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平财预〔2020〕14号、平财预〔2020〕

57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已全部下达你部门其中包括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的资金287万元整。

二、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002 正常转移支付”,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附件: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的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表



叶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7月5日印发

附 件

纳入直达资金管理的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表

单位：万元

单 位	补助资金总额	平财预〔2020〕 14 号	平财预〔2020〕 57 号		
		非直达资金	总额	其中：直达资金	其中：非直达资金
叶县	4115.4	3443.82	671.58	287	384.58